北京农学院2016级新生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

一、宗旨

推动我校群众性田径运动的开展，选拔田径人才，提高田径运动技术水平，以育人为宗旨，增进各二级学院之间的团结和友谊，相互学习共同提高。

二、竞赛日期、地点

1．日期：2016年10月21日全天（周五）。

2．地点：北京农学院田径场。

三、竞赛组别与项目

1．男子组：（共9项）100米、400米、1500米、5000米、4х100米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、铁饼。

2．女子组：（共9项）1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5000米、4х100米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、铁饼。

四、参赛办法

1．凡具有本院正式学籍的2016级新生，经医生检查确认身体健康者均可报名参加。

2．以二级学院为单位报名参赛。

3．各二级学院参赛运动员，必须携带本人有效证件检录参赛。

五、报名手续及截止日期

1.通过校内网下载并填写统一格式的正式**Excel报名表**一份和**Access数据库电子表格**一份（**所报项目填写0，请不要改动报名表格式，否则编排系统无法录入**），各二级学院报领队1人、联系人1人。正式报名表用Excell表格A4纸打出，填联系人联系电话并加盖二级学院公章，涂改或无公章无效；Access数据库电子表格发邮箱。**两份表内容必须一致**。于**2016年9月29日（周四）下午16:00之前**送交体育T-02教研室宋洁老师处，同时核对电子表格（电子表格填写后上传至宋洁老师校内邮箱20138302，电话18610679926），过期以弃权论。

2.运动员号码顺序请参照规程附件。参赛时号码必须佩带胸前，否则不予录取。

3.接力项目，各单位的参赛运动员必须统一服装，否则不准参加比赛。

4.因病不能参加比赛时，应于比赛前一天持医务所证明向大会竞赛组请假（比赛当天不予受理）。

六、竞赛办法

1.采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。

2.径赛每项各二级学院限报四人，田赛每项限报五人，每人限报两项，可兼报接力。

3.径赛：除100米、400米预赛按成绩取前八名参加决赛外，其它径赛项目均采取分组决赛的办法，按成绩取前八名。

4.凡竞赛项目不足八人（队）时，按实际参赛人（队）数减一录取。

5.所有项目分组及比赛顺序均由大会按规则抽签进行。

七、录取名次、计分办法、奖励与处罚

1.各单项取前八名并发给奖品，计分依次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计分。破校纪录者加计5分并发给破纪录奖。集体项目得分加倍。遇单项名次并列，则得分平均计算。

2.按各单位运动员所得分数的总合，分别设男女团体总分、男子团体总分和女子团体总分，并奖励前3名。

男女团体总分必须是该单位男、女运动员均获得分时方予计算。如遇积分相等，以破纪录多者列前；再相等，以第一名多者列前，并依次类推。运动员在同一项目不论破几次纪录，只加计5分。

3.凡发现弄虚作假，冒名顶替以及违反规程有关条款者，取消其所得名次与奖励，该名次依次递补。

4.未尽事宜，以大会正式通知为准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北京农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016年9月12日